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6-060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衡欣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因内部审计原因,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林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后续仍任职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岗位。林静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林静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与卓越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衡欣女士(简历详见附件1)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务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3682662
传真:010-83778492

邮箱:jzhuanyigu@bjzyj.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附件1:

衡欣女士简历

衡欣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沁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2024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衡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公司代码:688485

公司名称:九州一轨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7 是否存在对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州一轨	68848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和内幕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强	衡欣
	电话	010-83682662	010-83682662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电子邮箱	jzhuanyigu@bjzyj.com	jzhuanyigu@bjzy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763,126,874.12	1,420,010,226.47	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6,627,011.24	1,255,066,630.37	-1.47
营业收入	94,260,022.93	87,740,688.38	7.47
利润总额	-25,260,502.07	-5,555,165.6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39,618.03	-2,133,137.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32,625.86	-3,164,949.4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85,929.85	-41,714,746.1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0.17	减少1.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69	13.84	减少3.15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本总数(户)					8,1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回购承诺由股份回购形成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处置的股份数量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3	24,999,348	24,999,348	24,999,348	无
广州微纳光电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其他	8.25	12,398,077	12,398,077	12,398,077	无
北京国科时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	8,472,019	8,472,019	8,472,019	无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保障研究所(北京市城市保障研究所)	国有法人	5.26	7,907,218	7,907,218	7,907,218	无
曹卫东	境内自然人	3.83	5,754,015	5,754,015	5,754,015	无
曹卫东	境内自然人	3.81	5,418,410	0	0	无
吴艳春	境内自然人	2.63	3,953,609	0	0	无
姜志坚	境内自然人	1.77	2,660,004	0	0	无
谢斌	境内自然人	1.51	2,270,501	0	0	无
国金证券—农业银行—国金证券九州一轨员工参与科创板股票激励计划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7	2,064,074	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卫东为北京国科时代的实际控制人,吴艳春和谢斌是家族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落实公司数字线程化系统技术升级路径,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并拓展新业务,公司以人民币41,500万元的交易对价收购晶鼎半导体100%股权,并于收购完成后向晶鼎半导体增增人民币3,500万元。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6年6月10日,晶鼎半导体完成股权结构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晶鼎半导体主要从事半导体晶圆及器件的加工及制造服务,核心聚焦先进微光图形加工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原有减碳降噪、声光过滤及智慧运维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半导体精密加工业务布局。公司将结合双方在技术、业务、客户及渠道资源等方面的优势,积极推进后续管理磨合及业务整合,促进相关业务协同发展。鉴于业务与公司原有业务在经营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相关整合工作的推进节奏、协同效应及业务未来经营情况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2026年6月11日、2026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晶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开展新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晶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进展暨全资子公司完工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2026-045)。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6-062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719.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510.5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	资产减值损失	209.14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
	合计	719.7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经评估,2026年半年度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10.58万元。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增加的原因主要为计提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变动。

(二)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09.14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719.72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719.72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判断做出的判断,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6日(星期三)至0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zhuanyigu@bjzy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0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采用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裁、曹卫东先生
副总裁、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张侃先生

独立董事:韩晓晖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n/),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将实时向投资者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6日(星期三)至0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n/preQnA),根据提问时间,选择本次说明会通过公司邮箱jzhuanyigu@bjzy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电话: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3682662

邮箱:jzhuanyigu@bjzy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n/)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6-059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 变配电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完成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中的变配电专业分包工程,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一轨”)拟与北京海兰齐力照明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齐力”)签订《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2,820,459.89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万零肆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

●公司董事、总裁曹卫东先生为公司持股3.83%的股东,曹卫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国奥时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64%的股东;曹卫东先生为持股海兰齐力78%的股东,并担任海兰齐力的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海兰齐力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原则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完成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中的变配电专业分包工程,公司拟与海兰齐力签订《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2,820,459.89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万零肆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

公司董事、总裁曹卫东先生为公司持股3.83%的股东,曹卫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国奥时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64%的股东;曹卫东先生为持股海兰齐力78%的股东,并担任海兰齐力的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海兰齐力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原则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关系概述

为完成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中的变配电专业分包工程,公司拟与海兰齐力签订《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2,820,459.89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万零肆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

公司董事、总裁曹卫东先生为公司持股3.83%的股东,曹卫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国奥时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64%的股东;曹卫东先生为持股海兰齐力78%的股东,并担任海兰齐力的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海兰齐力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原则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名称:北京海兰齐力照明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冷向军。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年9月24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222号楼-3至15层101号3层0305。

经营范围:销售五金交电、装饰材料、汽车配件、建筑材料、灯具、家居用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建筑工程机械租赁服务;专业承包;照明灯具制造;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情况:曹卫东持股78%,越成持股20%,贺仕持股2%。
海兰齐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556,143.62
净资产	21,637,275.74
科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5,567,931.37
净利润	501,171.94

海兰齐力与公司之间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海兰齐力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为海兰齐力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中的变配电工程提供工程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12,820,459.89元。包含上述交易,在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未达3,000万元以上,且未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四、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海兰齐力为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中的变配电工程提供工程服务,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确定相关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严重依赖关联关系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承包人: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北京海兰齐力照明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工程概况

(1)专业分包工程名称: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变配电工程

(2)工程地点: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广路32号

(3)专业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变电所到一、二级配电箱的线缆、母线槽、插接箱、桥架等相关配套工程(含一、二级配电箱),工艺配电箱由厂家配套提供不在本次范围内;变电所到一、二级配电箱的线缆(含一、二级配电箱);HFFU配电箱;一、二级房设备配电;动力中心800V-20电柜桥架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万零肆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12,820,459.89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肆仟肆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33,449.89元),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6,525.15元)。

(2)支付方式:质保金为该工程结算价格的3%。合同生效及相关要求通过后,支付该工程暂估总价的50%,工程进度达到80%的时点一次性抵扣(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扣)不退);直至全部扣清为止;工程进展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比例80%支付,付至合同金额的90%停止支付,竣工结算并完成施工工作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7%。

4、生效条件:经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工程质量要求

(1)工程质量按国家专业分包合同约定验收标准执行。

(2)因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专业分包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返工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为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分包人承担。

(3)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专业分包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承包人应承担由于分包人返工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并支付分包人合理利润。

6、违约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在交易文件中作出的陈述、保证及承诺,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补偿责任。

7、争议解决

本合同当事人及分包人在履行专业分包合同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在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1)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合同双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在就上述交易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合同,具体内容将以后续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是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有利于公司业务活动、经营事项的持续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变配电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金刚石芯片基板建设项目(一期)变配电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